

華星光通人權政策

本公司恪守各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，遵循「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」、「聯合國全球盟約」第一與第二條原則、「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」、國際勞工組織「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」，落實人權保障，有尊嚴地對待現職同仁。

華星光之人權承諾：

1. 恪遵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法規，並提供勞動者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。
2. 不強迫勞動、禁用童工、禁止騷擾、尊重合法之自由、保障隱私權。
3. 落實工作機會平等、不因種族、性別、宗教而生歧視、並給予合適的薪資福利。
4. 定期檢視及評估相關制度及作為，保持申訴管道暢通，確保合法性。



董事長 龔行憲

2018年6月